

证券代码：837023

证券简称：芭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同意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22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上市。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2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77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084,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1,362,992.02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721,007.9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21828号验资报告及天职业字[2024]3651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机场路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账户余额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机场路支行	120911782110001	募集资金专户	1,586,581.97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4050111716700000793	募集资金专户	8,189,598.32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44050111716700000792	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9,776,180.29

注：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银行账号：44050111716700000792）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披露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金额	53,084,000.00
减：上市发行费用	11,362,992.02
募集资金净额	41,721,007.98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1,977,297.81
其中：智能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7,866,541.6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978,104.5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132,651.64
减：银行手续费及管理费	2,000.64
减：销户转进基本户	165.71
加：银行利息	34,636.4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9,776,180.29

公司2024年度募投项目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5,540,565.91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243,271.26 元（不含税）。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4]40142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

2024 年 9 月 19 日，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号：44050111716700000792）已按计划使用完毕，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管理、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并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工作。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
1	智能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6,095.41	4,000.00	1,943.6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12.02	2,400.00	1,215.54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1,012.95
合并		13,007.43	8,400.00	4,172.10

本次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系公司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5]14607-1 号），认为公司《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 （四）《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41,721,007.9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77,297.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77,297.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智能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否	19,436,055.61	17,866,541.65	17,866,541.65	91.9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2,155,428.57	3,978,104.52	3,978,104.52	32.7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129,523.80	10,132,651.64	10,132,651.64	100.03		不适用	否
合计	—	41,721,007.98	31,977,297.81	31,977,297.81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略显缓慢。公司将结合化妆品原料及工艺的技术开发路径、行业发展现状和产品应用前景，基于审慎控制风险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进度，并按照法规要求适时对募投项目内容进行调整，合法合规、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5,540,565.91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4,243,271.26元（不含税）。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4]40142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2024年9月19日，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号：44050111716700000792）已按计划使用完毕，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管理、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并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工作。

注：1. 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3. 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